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能腾达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科能腾达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2	生产经营	科能腾达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被纳入被执行人以及票据逾期未结清的情况	是
3	生产经营	科能腾达及子公司存在欠税情况	不适用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科能腾达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科能腾达控股股东为北京金鑫腾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鑫腾），实际控制人为冀腾。近日，主办券商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企查查发现，金鑫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额及合伙人信息于 2025 年 11 月发生变更，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冀腾变更为卜天津，出资额及合伙人信息变更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伙人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认缴出资额	占比	认缴出资额	占比
卜天津	0	0%	1800	47.3684%

冀腾	1600	80%	1600	42.1053%
金戈	200	10%	200	5.2632%
赵金贵	200	10%	200	5.2632%
合计	2000	100%	3800	100%

经过上述变更后，卜天津已成为金鑫腾的第一大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冀腾不再为金鑫腾第一大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上述事项可能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但科能腾达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能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科能腾达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被纳入被执行人以及票据逾期未结清的情况

2025 年以来，科能腾达已发生三次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或仲裁的情况，未及时披露金额达 2.59 亿元，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1.21%，其中部分诉讼系因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进行违规对外担保导致。在主办券商督促下，科能腾达已补充披露上述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详见科能腾达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9 月 26 日、2025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重大仲裁及财产保全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21）、《重大诉讼及财产保全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50）和《重大诉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84）。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络查询记录，科能腾达因诉讼、仲裁事项已被纳入被执行人，被执行合计金额达 1.02 亿元，其中 3,809.26 万元被执行金额系因与神州数码数云科技有限公司的仲裁事项导致，公司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331.35 万元被执行金额系因与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导致，公司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票据逾期的进展公告》以及企查查等网络查询记录，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科能腾达尚有 3,757.31 万元票据逾期未结清。

3、科能腾达及子公司存在欠税情况

根据企查查等网络查询记录，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发布欠税公告，科能腾达及子公司北京简网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欠缴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合计欠税金额达 2,956.67 万元。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因诉讼、仲裁事项导致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被纳入被执行人，存在票据逾期未结清及欠税情况，合并资产负债率达到 82.32%（2024 年年报数据），公司营运资金较为紧张，如上述诉讼、仲裁无法妥善解决，可能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科能腾达上述风险事项，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并将继续督促科能腾达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关注以上风险，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企查查等网络查询记录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